

宜蘭縣政府 109 年度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

【宜蘭青年交流中心-工讀生】招募辦法

一、目的

為提供在學之大專院校青年利用暑假期間返鄉至公部門職場體驗，學習正確就業觀念及健全青年工作態度，提升職場知能及技能，進而培養職涯規劃能力與未來就業競爭力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勞動部
- (二) 主辦單位：宜蘭縣政府勞工處

三、徵求對象及資格須符合以下條件

- (一) 基本條件：設籍宜蘭縣 4 個月以上且就讀國內大專校院一年級至三年級之學生(含五專制四年級生、二技制一年級生)，不含空中大學、在職專班及各類推廣教育班別學員。
- (二) 凡參加過本府 105 至 108 年度本計畫者，不再重複進用。
- (三)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：
 - 1、就讀大眾傳播學類、設計學類或多媒體類相關科系，需檢附就讀科系證明資料影本。
 - 2、取得設計類、影像處理類、企劃類相關證照，需檢附證照影本。
 - 3、曾有過大型專案活動經驗者，需檢附相關證明 A4 紙本文件。

※需檢附文件：

- 1、學生證正反面影本(須加蓋 **108 學年度**下學期註冊章) 或檢附 **108 學年度**在學證明影本 1 份(含註冊費繳費單)。
- 2、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。
- 3、109 年申請之戶籍謄本(個人戶)1 份。
- 4、報名表 1 份。
- 5、檢附個人相關成果作品者尤佳

四、薪資待遇：23,800 元/月。

五、錄取人數：正取 5 名，備取 3 名。

六、工讀地點及工作內容：

(一) 工讀地點：宜蘭青年交流中心。

(宜蘭縣羅東鎮純精路一段 96 號，羅東文化工場內)

(二) 工讀內容：協助青年交流中心活動進行、社群經營之文字編輯、照片拍攝、宣傳文案構想製作、平面文宣設計、影片製作及臨時交辦事項等工作內容。

七、工讀時間：109 年 7 月 13 日至 109 年 9 月 11 日。

八、報名方式與日期

(一) 報名方式

請填妥報名表，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，親送或郵寄至：265 宜蘭縣羅東鎮純精路一段 96 號，宜蘭縣政府勞工處青年事務科收，信封上請註明報名「109 年度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」。

(二) 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(郵寄以郵戳為憑)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九、遴選方式

於受理報名後由勞工處進行初審作業，經初審符合資格者另行通知面試，並於 109 年 7 月 10 日前將正取及備取名單公告於宜蘭青年交流中心臉書粉絲專頁(www.facebook.com/yilanyouthhub)。備取遞補人員通知作業皆以電話進行，報名時請留下正確聯絡號碼，並保持電話暢通(如因資料錯誤、未開機等個人因素，未能即時聯絡，請自行負責)。

十、洽詢電話

宜蘭縣政府勞工處青年事務科林小姐 03-9359337 分機 13。

十一、本方案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並公布於宜蘭青年交流中心臉書粉絲專頁。

宜蘭縣政府 109 年度「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」報名表

註：1. 報名前請詳讀辦法內容。
2. 報名期間請保持電話暢通。

資格審查編號：_____。
(由資格審查單位填寫)

姓名		出生日期	民國	年	月	日	2 吋照片浮貼處
身分字號							(照片背面請填寫 姓名與身份證統一 編號)
聯絡電話	(手機)	(宅)					
緊急聯絡人	姓名： (手機) (宅)	與申請人關係： (公)					
就讀學校全銜		年制					
就讀科系全銜		年級 (暑假前)					
戶籍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縣/市 鄉/鎮/市/區 村/里 鄰 路/街 段 巷 弄 號之 樓之						
聯絡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縣/市 鄉/鎮/市/區 村/里 鄰 路/街 段 巷 弄 號之 樓之						
電子信箱	@						
專長或辦活動 策展等經歷							
使用電腦能力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商業軟體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程式設計_____ 其他：_____						
以下由本府工作人員填寫(收件日期：109 年 月 日)							
資格初審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通過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文件不齊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符合資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			初審人：	

宜蘭縣政府 109 年度「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」
基本證明文件影本黏貼表

身分證
正面影本

身分證
反面影本

學生證正面影本
(須加蓋 108 學年度下學期註冊章)

學生證反面影本
(須加蓋 108 學年度下學期註冊章)

109 年申請之戶籍謄本(個人戶) 1 份。
(請依序浮貼於虛線框內)